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

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4
三、人员构成	4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0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录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责

1、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领导本单位、本系统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化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党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

2、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在区委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3、贯彻落实统一战线工作的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区委和市委统战部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各部门和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贯彻落实市委统战部关于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政策和规划，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4、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统战工作。指导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5、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6、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民族宗教工作的调查研究，提出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建议。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合法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应急维稳等工作。

7、推动落实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8、负责辖区内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台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负责做好辖区内台胞、台属有关工作。

9、统一管理辖区内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协调、督促检查侨务工作政策和规划落实,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10、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佳木斯市前进区统一战线服务中心职责

1、协助区委统战部联系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应他们的意见和建议;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落实中央、省、市委和区委关于发挥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的工作,委区委同无党派人士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系工作;

2、协助区委统战部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和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合法宗教活动;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做好民族宗教领域应急维稳等工作;

3、协助区委统战部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

台属的有关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方针政策，管理好侨务行政事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共 0 个，部门本级无内设机构。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为合并公开单位，合并范围除区统战部本级以外包括：佳木斯市前进区统一战线服务中心，此单位未独立核算，故与区委统战部合并公开。

三、人员构成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4 人，其中：行政人员 3 人、退休人员 1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0 人，无增减变化。

佳木斯市前进区统一战线服务中心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0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0 人，无增减变化。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7.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续）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7
	30			61	
总计	31	48.94	总计	62	48.9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8 9	48.8 8					0.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 4	37.1 3					0.0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1	0.30					0.01
20131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1	0.30					0.01
20134	统战事务	36.8 4	36.8 4					
201340 1	行政运行	26.8 5	26.8 5					
20134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	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	3.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	3.93					
208050 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5	0.75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	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	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1.91	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	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	5.90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2.62	2.62					
221020 2	提租补贴	3.28	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8 8	38.5 9	10.2 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 3	26.8 5	10.2 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0		0.3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0		0.30			
20134	统战事务	36.8 4	26.8 5	9.99			
2013401	行政运行	26.8 5	26.8 5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		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	3.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	3.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5	0.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	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	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	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	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	5.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	2.62				
2210202	提租补贴	3.28	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7.13	37.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3	3.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1	1.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续)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0	5.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88	48.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5	0.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8.93	总计	64	48.93	48.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88	38.59	10.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3	26.85	10.2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0		0.3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0		0.30
20134	统战事务	36.84	26.85	9.99
2013401	行政运行	26.85	26.85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		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	3.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	3.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5	0.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	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	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	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	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	5.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	2.62	
2210202	提租补贴	3.28	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74	30201	办公费	1.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1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续）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4.98	公用经费合计						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48.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8.8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6 万元；本年支出 48.8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7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19.66 万元，下降 28.7%（计算公式：增减额÷20 年的值×100）；，主要原因节约开支。支出总额增加减少 19.66 万元，

下降 28.7%，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0.03 万元，下降 30%，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8.89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48.88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1%。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48.89	-19.71	-28.73	节约开支
1.财政拨款收入	48.88	-19.72	-28.75	节约开支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0.01	0.01	+100	利息收入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8.88 万元：基本支出 38.59 万元，占 78.9%；项目支出 10.29 万元，占 21.1%。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48.88	-19.72	-28.75	节约开支
1.基本支出	38.59	-30.01	-43.75	节约开支
2.项目支出	10.29	+10.29	+100	节约开支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8.88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5 万元；本年支出 48.88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5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9.72 万元，下降 28.8%；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72 万元，下降 28.8%；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0.05 万元，下降 50%。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97 万元，增长 8.8%；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7 万元，增长 8.8%。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88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5 万元；本年支出 48.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59 万元，项目支出 10.29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5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9.72 万元，下降 28.8%，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19.72 万元，下降 28.8%，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97 万元，增长 8.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7 万元，增长 8.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

（四）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节约开支。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节约开支。

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卫生健康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节约开支。

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改革支出（项）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5.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提租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合作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5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公用支出 3.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0 万元，2020 年度决算为 0 万元，2021 年度预算为 0 万元。均无增减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61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减少8.09万元，下降69.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支行经费开支。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0.28万元，下降7.2%，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部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0.2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区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1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资金10.2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48.88万元，执行数为48.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100分。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委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0.29万元，执行数合计1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100分。

1. “宗教事务”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29万元，执行数为1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已完成。下一步将进一步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民族宗教工作的调查研究，提出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建议。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合法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应急维稳等工作。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委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0.29万元，执行数合1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29%，平均得分100分。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公积金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区级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

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量化评价表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8.83	4.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算差异率	4	-19.14	2.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差异率	3	118.79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5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11	9.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变动率				末数) / 上年年末数*100%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 / 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 得满分; 比重(绝对值) > 0 时, 每增加 5% (含) 扣减 0.5 分, 减至 0 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 得满分; 差异率>0 时, 每增加 5%(含) 扣减 1 分, 减至 0 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 得满分; 比重>0 时, 每增加 1% (含) 扣减 0.5 分, 减至 0 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 得满分; 比重>0 时, 每增加 1% (含) 扣减 0.5 分, 减至 0 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0.00	5.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未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3.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部门名称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 统一战线工作部			下属单位个数	0	填报人及电话	张慧 0454-869196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在区委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已完成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50	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100%	100%	40	4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未完成原因 (总分80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80分以下填列)			
说明	无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宗教事务	部门预算项目填1 区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慧 0454-8691969		
主管部门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 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9	10.29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29	10.2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民族宗教工作的调查研究，提出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建议。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合法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			已完成			

		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应急维稳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50	50	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100%	100%	3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4. 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宗教事务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决策 30分	绩效目标 30分	绩效目标合性 15分、绩效指标明确 15分		项目绩效目标依据目标是否充分	目标明确 15分、目标量化 15分	30
项目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20分、预算管理 10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支付进度率 10分、资金使用合规性 10分		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实际支付进度、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管理体制的规定	符合预算财务规定 10分、资金管理办法 10分、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30

项目产出 20分	职责履行 20分	完成及时率 10分、质量达标率 10分		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计划工作情况、达到质量标准	完成实际工作 10分、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分	20
项目效益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服务对象履职效益的满意程度	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 10分、对象的满意率 10分	20
项目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20分、预算管理 10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支付进度率 10分、资金使用合规性 10分		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实际支付进度、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管理制度规定	符合预算财务规定 10分、资金管理办法 10分、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30
项目产出 20分	职责履行 20分	完成及时率 10分、质量达标率 10分		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计划工作情况、达到质量标准	完成实际工作 10分、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分	20